長庚大學 護理學系 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 (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114.4.15

	41 12 2 49	-	_	41 12 24 46	=		A) T M AG	Ξ		41 12 15 160	껃	9
	科目名稱	上	下	科目名稱		下	科目名稱	上	下	科目名稱	上	下
	護理學導論	2		寄生蟲學	1		成人護理學	0	6	社區衛生護理學	0	3
系	人類發展學	3		生理學	4		成人護理學實習	(()	6	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	0	3
	人類發展學實驗	1		生理學實驗	1		婦嬰護理學	*	3	精神衛生護理學	*	3
	解剖學		2	微生物及免疫學	2		婦嬰護理學實習	*	3	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	*	3
	解剖學實驗		1	微生物及免疫學實驗	1		兒科護理學	*	3	護理研究概論	2	
	生物化學		2	基本護理學		2	兒科護理學實習	*	3	綜合選習(1)	★ 3	
必	教學原理與方法		2	基本護理學實驗		1	護理英文	#	2	綜合選習(2)		3
				基本護理學實習		★ 2	生物統計	*	2	護理行政概論	2	
				藥理學		3				護理行政概論實習	2	
				藥理學實驗		1						
修				病態生理學		2						
				身體檢查與評估		2						
				身體檢查與評估實驗		1						
	有機化學	2		寄生蟲學實驗	1		疾病營養學	2		兒童與青少年健康議題	2	
	中醫護理學	2		諮商理論與技術概論	2		老人護理學	2		實證健康照護概論	2	
系	適應與心理健康	2		老年社會學	⊕2		專題研究	1		急重症護理學	2	
選	普通生物學	2		醫療專業之團隊協作	1		國際護理選習	♦ 2		跨文化國際交流	3	
修	公共衛生概論		2	營養學(含實驗)		2	生命倫理學概論	2		安寧照護	⊙2	
	護理史		2				護理統計實務	1		人工智慧在健康照護研究的應用	⊙2	
	護理的科學探索		2				人工智慧於健康照護的應用	⊙2		人類性學		⊙2
							長期照護		2	進階臨床藥學		⊙2
							護理過程		2			
	必修	6	7	必 修	9	14	必 修	2	8	必 修	2	4
	選修	8	6	選修	6	2	選修	12	4	選修	13	4

- 1. 畢業學分: 129學分。
 - (1)必修88學分(含校外實習必修28學分)。
 - (2)選修12學分:
 - ①系選修至少8學分。
 - ②選修他系課程至多承認4學分(體育及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選修課程不予列入)。
 - (3)通識學分:請詳見通識中心修課規定。
 - ①AI領域課程1學分。
 - ②英文領域、核心、多元課程28學分。
- 2.體育大一、大二必修0學分。
- 備 [3. 【深耕學園】必修0學分,請詳見學務處深耕學園專區說明。
- 4.本校訂有英文畢業門檻,須達校訂標準方可畢業,請詳見語文中心規定。
 - 5.系選修請參閱每學期公佈之「長庚大學護理學系推薦選修課程一覽表」。

6.<u>依護理系規定</u>:

- (1)「基本護理學」課程未修過或不及格者,不得修「基本護理學實習」、「成人護理學/實習」、「婦嬰護理 註 學/實習」、「兒科護理學/實習」、「精神衛生護理學/實習」及「社區衛生護理學/實習」課程。
 - (2)「基本護理學實驗」課程未修過或不及格者,不得修「成人護理學實習」、「婦嬰護理學實習」、「兒科 護理學實習」、「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」及「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」課程。
 - (3)「基本護理學實習」課程未修過或不及格者,不得修「成人護理學實習」、「婦嬰護理學實習」、「兒科護理學實習」、「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」及「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」課程。 (4)「成人護理學實習」及「婦嬰護理學實習」及「兒科護理學實習」課程,共12學分,未修過或不及格者,
 - 不得修「綜合選習(1)」及「綜合選習(2)」。
 - ★二年級「基本護理學實習」與四年級「「綜合選習(1)」於暑期上課。
 - ⊕二年級「老年社會學」為課程分流政策的「健康照護與科技產業學院」所開設的課程。
 - ◎三年級「成人護理學/實習」、四年級「社區衛生護理學/實習」、「生物統計」,甲班於上學期開課,乙班於下學期開 *三年級「婦嬰護理學/實習」、「兒科護理學/實習,四年級「精神衛生護理學/實習」,乙班
 - 於上學期開課,甲班於下學期開課。
 - #三年級「護理英文」以分小組方式進行教學,甲班於上學期開課,乙班於下學期開課。
 - ◆三年級「國際護理選習」需修畢基本護理學課程、實驗與實習後,申請至國外修課完成以抵免。

系主任: 經辦: 系課程委員會: